

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老区发展方向）分配及项目备案表

制表：湖南省革命老根据地经济开发促进会办公室

单位：万元

县市区	项目实施单位（内容）	资金科目	金额
洞口县	茶铺茶场管理区双塘村产业路建设（5）、水东镇刘庄村小型农田水利建设（5） 高沙镇社山村农村道路建设（5）、水东镇高新村道路建设（5）	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20

说明：各有关民政局老区办，须按照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湘财预[2023] 145号）要求，将老区发展资金落实到备案项目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全面落实绩效管理。